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23302764
聯絡人：鄧傳玲
電 話：04-37061332

受文者：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377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修正品項1份 (0037763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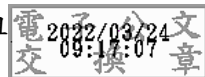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行政院函知法務部函報依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該院於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以院臺法字第1110006063號公告修正，並自公告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18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10028220號函轉行政院111年3月16日院臺法字第1110006063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

附表三

第三級毒品（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Isomers、酯類Esters、醚類Ethers及鹽類Salts）

品 項	備 註
335 溴去氯愷他命 (Bromodeschloro ketamine) [包含其異構物2-Bromo、3-Bromo、4-Bromo]	本項新增
336 碘去氯愷他命 (Iododeschloro ketamine) [包含其異構物2-Iodo、3-Iodo、4-Iodo]	本項新增
337 氯乙基安非他命 (Chloro-N-ethylamphetamine、CEA) [包含其異構物4-CEA、2-Chloro、3-Chloro]	本項新增

附表四

第四級毒品（包括毒品先驅原料，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Isomers、酯類Esters、醚類Ethers及鹽類Salts）

品 項	備 註
毒品先驅原料 31 氯苯基丙酮 (Chlorophenylacetone) [包含其異構物2-Chloro、3-Chloro、4-Chloro]	本項新增